

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13日，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组织召开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单位以及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9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

（2）建设地点：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坂上村委徐家村组27号；

（3）项目性质：新建；

（4）用地面积：3000m²；

（5）投资总额：300万元；

（6）工作时数：年工作300天，8小时一班，一班制生产，则全年工作时数为2400h。

（7）产品方案：本次验收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详见表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1	电机定子生产线	电机定子	 (半径 25cm、高 30cm)	1 万台/年	1 万台/年	2400h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租赁常州市君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生产厂房 3000 平方米，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行审备[2025]972 号；项目代码：2506-320412-89-03-354811）。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5〕265 号），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20412MAEBT29G4Y001Y）。

本项目于 2025 年 9 月开工建设，目前建成了年产 1 万台电机定子项目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该过程无投诉、处罚等现象，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 1 万台电机定子项目”整体验收，即年产 1 万台电机定子的生产能力。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常州市君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

（二）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浸漆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臭气浓度经集气罩收集与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臭气浓度经管道收集后一并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到的浸漆、烘干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有裁纸机、剪切机、绕线机、浸漆流水线、风机等运行及厂内其他公辅工程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1）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一般固废中废纸、包装材料和不合格品统一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中废包装桶、废活性炭、漆渣和含漆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2）固废仓库设置

危废仓库位于生产车间外南侧一层，占地面积约 8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在生产车间内南侧建设 1 处一般固废堆场，占地面积约 10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六）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管理制度，并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已编制环保设施风险安全辨识卡。

2、“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措施。

3、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经核查，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常州市君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设置 1 个雨水排放口、1 个污水接管口，新增废气排放口 1 个，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4、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已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20412MAEBT29G4Y001Y）。

5、卫生防护距离

以浸漆房为边界外扩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经核查，该范围内无其他环境敏感目标。

（七）环境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制定了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常州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29 日对“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 1 万台电机定子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1#中的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的标准限值，臭气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标准限值。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标准限值，苯乙烯和臭气周界外浓

度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标准限值。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接管的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100%处置零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常州市君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污水管网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武南河,对周围水环境无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不会产生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完善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
- 3、按当前管理要求，完善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措施。

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年产1万台电机定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组长	陈永光	安徽华东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经理	15061129333
成员	高宇斌	常州新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	17768357667
	周琪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68813753
	孙如	江苏东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771075077
	陈英	原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察站	站长	18168813730
	沈	常州新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964566955
	张峰	常州新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358161227
	姜雯娟	常州新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员工	13951214670